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贵州威宁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沥青路面
改造工程

采购人：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02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内容.	7
第三章	磋商内容.	9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18
第五章	磋商程序.	22
第六章	评审标准.	25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八章	附件.	65

第一章 磋商公告

贵州威宁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威宁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持相关CA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2月__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620240007VW

项目名称：贵州威宁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金额：壹佰捌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伍元陆角捌分（¥1839545.68元）

最高限价：壹佰捌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伍元陆角捌分（¥1839545.68元）

采购需求：招标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或2024年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出具的资信证明；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④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自行声明）；⑦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下载的信用报告（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报告生成日期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⑧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和身份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要求，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注册在本单位，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从事项目管理经验 5 年以上（项目管理年限由投标单位出具证明）。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资料员 1 人（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提供岗位证，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2月 日00时00分至2025年02月 日23时59分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交易系统报名后下载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2月 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时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响应文件，并于当日11:00时前解密响应文件。

地点：网上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交易系统报名并通过审核后才能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取得上传响应文件资格）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02月 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时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响应文件，并于当日11:00时前解密响应文件。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交易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办理 CA、“标信通”APP 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及技术支持方

1.1 首次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的供应商，需登陆获知注册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 的相关事宜，按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 后，即可免费下载采购文件、办理投标保证金承诺，上传、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 CA 或“标信通”APP 须保持一致）

1.2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联系人：CA 办理窗口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 CA）、0857-8319852（贵州 CA）

1.3 办理“标信通”APP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1.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0857-8305707

2. 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保证金缴纳：应当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或者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保证金金额为伍仟元整人民币，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供应商未提供投标保证金的不能上传响应文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1 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账户转出或出账，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

未绑定成功，导致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交纳保证金）。

2.2.1.1 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2.2.1.2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业务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能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不能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否则投标保证金不能绑定），影响缴纳费用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南）。

2.2.2 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保函提供投标担保保证的，需符合以下规定：

2.2.2.1 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并下载电子保函截图按磋商文件规定放入响应文件中，不再验证真伪。

2.2.2.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目前暂不支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

八、采购活动询问、质疑：

（1）采购活动询问、质疑方式：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供应商应在 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含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质疑投诉”栏提出质疑）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所有要求。 监督人：威宁县财政局，监督电话：08576338798

（2）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本公告确定的获取《磋商文件》时间之外获取《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不作为投标人提出询问或质疑的起始时间，因此而造成投标丧失询问或质疑资格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威宁县六桥办事处荷叶路

联系方式：韦 珊 1879803544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碧阳街道百里杜鹃路招商花园城E区商务中心办公楼23层13号

项目联系人：漆丽华

电 话：18798378025

第二章 磋商内容

2.1 标的物：贵州威宁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 4）。

2.2 采购清单：详见采购文件附件 4；

2.3 工期、工程地点

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工程地点：威宁县

2.4 验收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2.5 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由签订合同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另行约定。

2.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注：敬告：

1. 供应商必须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及质保期等；

2. 实现采购项目功能的标的物质量、服务等必须满足或优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磋商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 20 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磋商途径进行响应或报价的，将视作无补充响应内容或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最终报价（第一轮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其基础报价，第二轮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第一轮报价，以此类推。报价轮数由磋商小组确定）

4. 响应文件中报价为基础报价，在线最后一轮磋商报价，是报价得分的计算依据，成交后即为合同价。

5、请各供应商在参加报价前，认真阅读并熟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业务系统操作流程。

第三章 磋商须知

3.1 总 则

3.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磋商。

3.1.2 供应商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参加磋商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3.1.3 定义：

(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是代理公司依法制定的关于本次磋商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采购文件，是评审和评定成交的依据，是供应商参加磋商应遵循的规则；

(2)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为参加磋商而上传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等文件资料，是评标定标的依据；

(3) “磋商组织机构”是指组织这次磋商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也称代理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在规定时间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也称供应商；

(5) 采购清单等同于标的物清单。

(6) “甲方”是指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也称采购单位、采购人、采购方；

(7) “乙方”是指成交供应商，也称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3.1.4 在本次磋商活动中，供应商应自己承担与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代理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评标委员会和代理公司不向供应商解释不成交的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3.1.5 一个供应商只能委托一个代表参与同一项目的磋商，一个代表只能代表一个供应商。如果供应商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3.1.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5.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1.5.3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1.6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之日开始计算）。

3.1.7 磋商保证金：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还应当根据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3.1.8 磋商报价：供应商基础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在线磋商报价均不能超过基础报价。

3.1.8.1 基础报价要求：

（1）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没有填报的，采购人将认为该项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中。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除外）中多报的项目发包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无效标处理。

（2）供应商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采购人提供的一致，不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

（3）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供应商不得修改。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4）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贵州省2016版五部计价定额（以市政定额为主）、贵州省现行相关计价政策文件，供应商应结合当地市场价及自身条件进行报价。

3.1.8.2 磋商货币：人民币。成交后的在线磋商报价为合同价款，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市场变化因素的影响。报价应用人民币（元）表示，其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单项报价计算金额与总报价金额不一致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3.1.9 结算方法：

（1）供应商“（基础报价-最后总报价）/基础报价”的比值，视为供应商的价格磋商优惠比例。

（2）实际施工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不一致的，以实际施工工程量作为结算依据，最终工程结算价为“经审核的结算价×（1-价格磋商优惠比例）”。

（3）招标工程清单中缺项的工程项目，如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综合单价。如没有类似项目的，由成交供应商按2016版《贵州省五部计价定

额》及配套文件为计价依据，重新组价，并报有权机构审批后，综合单价为“重新组价综合单价”。

(4) 如有暂列金额和材料暂估单价，在施工过程中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监理单位共同询价确定。

(5) 供应商所报费率结算时不予调整，执行投标报价费率（增值税除外），如结算时国家或贵州省对增值税进行调整的，执行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

(6) 工程结算由成交供应商编制，报审核机构审核，审核机构的最终审定价为该项目的结算价。

(7) 供应商应承诺不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3.1.10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应签订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相违背的协议条款。

3.1.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2 供应商资格获得

3.2.1 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专业技术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有能力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标的物；

3.2.2 必须有公告要求的资格证书；

3.2.3 在规定时间内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上传）了响应文件；

3.2.4 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磋商保证金；

3.2.5 响应文件的编制、上传、加解密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2.6 有良好的信誉，三年来没有任何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期限，供应商质疑期限

3.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站及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出澄清或者修改通知，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由于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原则上不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3.2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质疑的，可以在磋商公告规定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代理公司或者采购人书面提出，提出询问的方式不限，提出质疑的方式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系统或将质疑函（原件）送达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理公司或者采购人将针对质疑或询问的内容进行答复，询问的答复时间为3 个工作日，质疑的答复时间为 7 个工作日。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质疑或询问，代理公司不作答复。供应商只能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2.1.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已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站报名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和必要的佐证材料，并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系统提出质疑的，质疑函须原件扫描上传，报名证明材料可以采用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上传；直接将质疑函送达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质疑函要求原件，其他的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3.2.2. 质疑函递交相关信息：

（1）采购人名称：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威宁县六桥办事处荷叶路

联系人：韦 珊

联系电话：18798035447

（2）代理机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碧阳街道百里杜鹃路招商花园城E区商务中心办公楼23层13号

本项目联系地址联系人：漆丽华

联系电话：18798378025

3.3.3 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没有按前款（3.3.2 条）要求提出书面质疑或询问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在此时间之后提出质疑或询问的，代理公司及采购人不予受理。

3.3.4 供应商自行踏勘，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自行负责。

3.3.5 在开标期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存在的瑕疵或疏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明确或澄清，但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3.4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敬告：响应文件的制作必须完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磋商被拒绝。

3.4.1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指定格式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或审查项要求盖章（由于系统原因，盖章未盖到指定位置的，不影响磋商的有效性）。
（符合性审查项）

（2）供应商应承诺上传的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响应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供应商须承诺如果由于自己提供的资格证明或技术商务材料不清晰，导致资格或符合性审查未通过，或相应的技术商务不能得分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封面应标明项目名称、编号，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磋商文件格式或审查项有要求的，按格式和审查项要求盖章，没有要求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符合性审查项）

3.4.2 响应文件的构成：

1 资格文件：（资格审查项）

A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或2024年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C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原件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D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原件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E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F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自行承诺，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G 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下载的信用报告（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报告生成日期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F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和身份证。

I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要求，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按附件格式填写）

H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注册在本单位，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从事项目管理经验 5 年以上（项目管理年限由投标单位出具证明）；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资料员 1 人（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提供岗位证，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所有拟派人员要求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的社保证明或与供应商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原件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2. 技术文件：

A. 参加磋商说明：简要介绍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符合性审查项）

B. 《施工组织设计》，包含以下内容：（根据评分项编制）

一、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二、 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三、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及保证措施四、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五、 文明施工措施

六、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七、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八、 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

九、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十、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十一、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C、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技术性文件及资料。

3、商务文件：

A、工期承诺：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符合性审查项）

B、质量承诺：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符合性审查项）

C、资料真实性承诺：如我公司成交，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提供磋商资料的原件审查，如我公司不能按采购人要求在 5 个工作日内全面提供或经采购人查出有虚假资料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成交资格，并没收磋商保证金。（符合性审查项）

D、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商务性文件及资料。

4. 磋商报价：

A 基础报价书：必须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 1”的格式制作和盖章；（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B 基础报价要求：（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1）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没有填报的，采购人将认为该项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中。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除外）中多报的项目发包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无效标处理。

（2）供应商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采购人提供的一致，不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

（3）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供应商不得修改。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A 供应商基础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D.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有关本项目报价文件及资料。

3.4.3 响应文件的提交：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系统按要求进行编制导出后加密上传。

（2）供应商只有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并绑定成功后，才能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3.5 磋商

3.5.1 供应商必须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响应文件；

3.5.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因供应商提供的资料模糊不清，专家无法辨认，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或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不能得分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 磋商资格的丧失

3.6.1 供应商没有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将丧失磋商资格；

3.6.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项内容不齐全或资格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丧失磋商资格；

3.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符合性审查项内容不齐全或符合性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将丧失磋商资格；

3.6.4 最后报价超过基础报价的。

3.6.5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

3.6.6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承诺、未按格式要求编制的，视为未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4.1 评审方法

4.1.1 本次磋商采用的是 100 分制最高分确定成交的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在开标会议上现场评定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4.1.2 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满分 80 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出后的算术平均值。供应商的价格分（满分 20 分），由供应商在线最后磋商报价的计算获得；综合分为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得分与在线最后磋商报价得分之和。

4.2 定标原则

4.2.1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4.2.2 按各供应商的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3 名分别为本次磋商的第 1、2、3 成交候选人。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后，采购人查阅成交候选人响应文件，评审结果与响应文件相吻合的，采购人应按排序确定本次磋商的成交候选人。当第 1 成交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时，采购人可确定排序下一名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当两家及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分相等时，以报价分高者排名优先。

4.2.3 在此次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3 成交通知

确定了成交结果后，代理公司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出成交公告（1 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成交单位在成交公告期终结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未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放弃成交权利，除了应当赔偿代理公司在组织此次磋商活动中产生的直接费用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4 评审纪律

4.4.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保密的原则。

4.4.2 开评标会议由代理公司主持。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共 3 组成。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监督部门代表的监督下会前临时随机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4.3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4.4.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代理公司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凡到供应商进行过考察的人员，不得出席开标会议，更不得参加评标委员会。

4.4.5 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和所有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磋商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4.4.6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

4.4.7 评标的标准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依据是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评审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综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自己的评审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4.4.8 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清楚的，由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4.4.9 参加评标会议人员必须对所有的评审文件保密，不得在会后泄露评标情况和响应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会议结束后全部交代理公司归档。

4.4.10 评标工作接受威宁自治县财政局的监督。

4.5 会场须知

4.5.1 所有参会人员应准时到场就座、签到；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4.5.2 所有参会人员在会场内严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磋商小组成员的手机必须关闭并统一存放；

4.5.3 磋商小组成员就座后不得交头接耳，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和看法强加于人；

4.5.4 磋商小组成员向供应商提问应简明扼要，发表过的意见不应重复，不得涉及其他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和报价内容。

第五章 磋商程序

- 5.1 磋商会前1小时从贵州省专家库抽取专家组成磋商小组。
- 5.2 磋商小组成员到达会场，并登录系统签到。
- 5.3 磋商小组成员推选组长。组长宣布本次磋商开始。
- 5.4 熟悉磋商文件：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并就不清楚的地方向本公司询问，本公司对其进行说明和解答。
- 5.5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 5.6 工作人员解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开始磋商。
- 5.7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以确认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只有具有磋商资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 5.8磋商：
- 5.8.1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的技术、商务等磋商。
- 5.8.2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线作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对《响应文件》中不响应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线作书面补充响应承诺。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磋商小组发出磋商响应通知后20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磋商途径进行响应的，将视作完全响应补充响应内容，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前，认真阅读并熟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业务系统操作流程。
- 5.8.3 技术与商务磋商补充响应承诺：磋商小组与各供应商的磋商结束后，组长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就磋商中出现的疑问和偏离进行解答、明确或更正，对供应商提出补充响应要求。工作人员将《技术与商务条款补充响应承诺书》在线发放给各供应商，各供应商将自己的补充响应承诺以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纠正事项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
- 5.9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成员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情况、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在质量和服务方面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 5.10价格磋商：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概述磋商中各供应商的报价与市场价格的偏离情况，要求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在线报价，各供应商在线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磋商小组评审。（以书面形式在线提供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原件扫描上传）。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确定报价的轮数，最后一轮报价为

最后报价，供应商在最后一轮填写的报价即为参加本次磋商的最后报价，在磋商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20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磋商途径进行报价的，将视作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最终报价（第一轮在线报价20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其基础报价，第二轮在线报价20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第一轮报价，以此类推），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符合财库【2014】214号文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11 报价审查、商务、技术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12 确定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确定。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13 公布《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

5.14 组长宣布磋商会议结束。

第六章 评审标准

一、评审标准

评分标准
一、商务分(15分)
1、项目经理资格(1分) 项目经理资格（满分1分）：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建造师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身份证、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或项目经理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等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养老保险为网页打印的可提供复印件。资料提供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得1分。资料提供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职称(1分) 技术负责人职称（满分1分）：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职称证、身份证、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或技术负责人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等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养老保险为网页打印的可提供复印件。资料提供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得1分。资料提供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其他主要人员(3分) 其他主要人员（满分3分）：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等提供岗位证、身份证，安全员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身份证，上述人员还须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或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上述岗位证、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养老保险或劳动合同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养老保险为网页打印的可提供复印件。资料提供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得3分。资料提供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4、供应商承诺(5分) 供应商承诺：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得5分。未承诺不得分。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5、类似项目业绩(5分) 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5分，最多得5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技术分(60分)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6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优6-4分，一般方案4-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2、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6分) 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优6-4分，一般方案4-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3、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及保证措施(6分)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及保证措施：优6-4分，一般方案4-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4、施工安全措施计划(6分)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优6-4分，一般方案4-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5、文明施工措施(6分) 文明施工措施：优6-4分，一般方案4-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6、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5分)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7、施工环保措施计划(5分)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8、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5分) 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9、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5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10、现场组织管理机构(5分)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11、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5分)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优5-3.5分，一般方案3.5-2分，差2-0.5分，缺项得0分；
三、报价分(20分)
评分标准

1、人工录入(20分)

报价得分=(有效的最低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价格权值为0.2。（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两位）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

〔2022〕19号文件规定，中小企业（或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执行】

第三节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 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

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

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
权 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2%）。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0-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0-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0-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0-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0-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原则上为合同总价（扣除暂列金额）的10%~30%）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及付款比例

关于付款周期及付款比例的约定：_____（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应不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具体付款比例由双方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发

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4.4.3 本工程_____ (采用或不采用) 过程结算。

采用过程结算的，按时间节点_____ (关键时间)，或进度节点_____ (单位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工程) 划分施工周期，对周期内已完成且无争议的工程量 (含变更、签证、索赔等) 进行价款计算、确认和支付，支付比例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95%。

经双方确认的过程结算文件作为竣工结算文件的组成部分，竣工后原则上不再重复审核。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

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章 附件

附件1（指定格式）：

基础报价书

致：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方已收到代理公司制发的____号《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响应文件》

二、我方愿意以_____元（人民币）的基础报价完成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全部项目，并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程质量和质保期等方面的要求。

三、我方愿意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磋商保证金伍仟元整（人民币）。如果我方在磋商活动中有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的，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退还我方交纳的磋商保证金，我方将永远放弃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追索磋商保证金的权利。

四、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完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我方不在规定期限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予退还我方的磋商保证金，且有权视其情节追究我方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贵方将不予付款，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报价承诺从填报之日起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撤回承诺将承担违约责任。

七、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文件请寄：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供应商全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参考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原件扫描件
-----------------	-----------------

供应商：（电子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3（参考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我单位（被委托人姓名）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磋商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和供应商电子公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手机： 法定代表人电话：

供应商：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不用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4 招标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附件 5：（注：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为承诺函的须按如下指定格式提供原件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_____（招标单位名称）

我公司参加_____（招标工程项目名称）投标活动，
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供应商义务。如有违反，我公司将
依约于____年__月__日前）前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____元。

如我公司未依约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提交行政监督
部门处理，我公司自愿接受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的一切行政处罚，并依法
依规将我公司纳入失信黑名单。

供应商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